

证券代码：873922

证券简称：鹏威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

券

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在海安市城东镇和谐路 50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壮志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各项工作职责，认真履行各项义务，编写了 2024 年度的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公司对 2024 年度的财务工作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分析，制定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各项义务，监事会编写了 2024 年度的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市场及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让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同时兼顾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需

求，2024 年度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刊登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和 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际工作情况，能够实事求是地对公司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评价，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相关审计工作。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提议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刊登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璇、王壮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出席股东均为关联方，如均回避表决则无法做出有效决议，因此所有股东均不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王壮志、张璇、马春江、王健春、范海燕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所规定的不适宜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董事任期

均为三年，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刘高元、韩小进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告编号：2025-011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上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所规定的不适宜担任股份公司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的监事任期均为三年，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锦润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天舒、张小杰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 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 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王壮志	董事	就任	2025-05-18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张璇	董事	就任	2025-05-18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王健春	董事	就任	2025-05-18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马春江	董事	就任	2025-05-18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范海燕	董事	就任	2025-05-18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韩小进	监事	就任	2025-05-18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刘高元	监事	就任	2025-05-18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1、《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江苏锦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